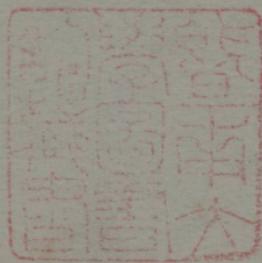


364726

學大各國美

譯波湘李



行印局書次發

• 版 權 所 有 •

中華民國四十九年十二月初版

美國各大學 (全一冊)

基 價 四 角 五 分

編譯者 李 湘 波

印行者 復 興 書 局
臺北市懷寧街四十四號

發行人 葉 潤 中
• ○六四九 • 臺西業

571.28
821

364726



目 次

前言.....	1
哈佛大學.....	9
耶魯大學.....	17
加里佛尼亞大學.....	23
芝加哥大學.....	29
哥倫比亞大學.....	35
普列斯敦大學.....	43
密西根大學.....	50
康乃爾大學.....	58
威斯康辛大學.....	64
斯丹福大學.....	69
男女合校的文理學院.....	77
男子文理學院.....	85
女子文理.....	92



90096690

前 言

二十年前美國各大專院校，曾經有過一次詳細的調查研究，按其辦理的成績，評定優劣等次。近年來因一般人對高等教育的興趣空前濃厚，同時對全國各級教育的前途，也特別關心，故芝加哥論壇報(Chicago Daily Tribune)，特別作了一次普遍的調查，並聘請專家，共同作一客觀的評定，選出成績優異的大學及不同性質的獨立學院各十所。

本文旨在說明下列各院校因何成績優異；同時其缺點又何在，以便其他學校作為改進的借鏡。一個報社對全國教育作如此客觀與廣泛的調查研究，尚屬空前創舉。綜合此次使用的各種研究方法，將特優的十個大學，十個男女合校的獨立學院，十個男子學院，及十個女子學院，按其各自具有的特點，加以詳細評定，其次第表列如下：

大 學

- ①哈佛(Haward) ②耶魯(Yale) ③加里佛尼亞(California, Berkely)
- ④芝加哥(Chicago) ⑤哥倫比亞(Columbia) ⑥普列斯敦(Princeton) ⑦密西根(Michigan)
- ⑧康乃爾(Cornell) ⑨威斯康辛(Wisconsin) ⑩斯丹福(Stanford)。

男女合校的獨立學院

①奧柏林(Oberlin, Ohio)②斯瓦茨末(Swarthmore, Pennsylvania) ③卡勒頓(Carleton, Minnesota) ④銳德(Reed, Oregon)⑤波摩那(Pomona, California) ⑥格潤乃爾(Grennell, Iowa) ⑦勞倫斯(Lawrence, Wisconsin) ⑧烏斯特(Wooster, Ohio) ⑨卡拉麻蘇(Kalamazoo, Michigan) ⑩荷坡(Hope, Michigan)。

男子學院

①哈渥佛特(Haverford, Pennsylvania) ②愛慕荷斯特(Amherst, Massachusetts) ③坎洋(Kenyon, Ohio) ④威斯蘭(Wesleyon, Connecticut) ⑤漢米爾頓(Hamilton, New York) ⑥聯合學院(Union, New York) ⑦包斗茵(Bowdoin, Maine) ⑧南方大學(University of the South, Tennessee) ⑨華盛頓李氏(Washington and Lee, Virginia) ⑩威廉姆斯(Williams, Massachusetts)。

女子學院

①布林茅(Bryn Mawr, Pennsylvania)②雷德格麗芙(Radcliff, Massachusetts) ③巴那德(Barnard, New York) ④瓦薩(Wassar, New York) ⑤蒙特·好萊亞克(Mount Holyoke, Massachusetts) ⑥威列斯萊

(Wellesley, Massachusetts) ⑦斯密斯(Smith, Massachusetts) ⑧高澈(Goucher, Maryland) ⑨潘布路克(Pembroke, Rhode Island) ⑩阮道爾夫-馬偕(Randolph-Macon Woman's College, Virginia)。

以上列舉的十個大學，及其他三組中各第一名的獨立學院，將分別詳細敘述；至其他學院，則因篇幅所限，只得概略論及了。

本文作者曾親自參觀了以上所述的十個大學，及三個最優的獨立學院，乘坐飛機、汽車至全國各地實際考查，歷經了七千多哩的路程，會見了五十多位大學校長、教務長、專家學者、科學家及負責行政人員。

本文所用資料，除綜合了全國各著名大學的員生意見，並參考了歐洲有名的學校的學生、教授及行政人員的經驗與意見。是以對美國各校院中不同院系，搜集的材料及評述的依據，想獲得較此更實際、更具有代表性，恐屬難能了。

論壇報所約請的顧問專家，當他們評定每一組中前十名院校時，都是非常認真嚴肅慎重的。故這樣的結果極為客觀合理，且與一般最熟悉美國高等教育狀況的學者們的意見，均無太大出入。

再就事實而論，各校的教務長、系主任都知道那些學校有最好的院系，及各院系中出名的教授，更有各校負責發入學許可證的人員，經常保有欲入學或轉學來的學生的成績單，因之他們對其他院校辦理的情形及成績都很熟悉，是以全國各院校的情況，

彼此都是相互明白的。

附表說明這十所大學，於二十八種不同的科系中，各有那幾科系是出類拔萃的：

系 別	學 校	人 類 學	天 文 學	細 菌 學	生 物 化 學	植 物 學	經 濟 學	英 語 文	法 文	美 學	地 理	歷 史	希 臘 語	東 語	哲 學	近 東 語	東 語	社 會 學	政 治 學	心 理 學	俄 羅 文	西 班 牙 文	意 大 利 文	共 計
加里佛尼亞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4
芝加 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2
耶 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1
哈 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6
哥倫比亞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6
普列斯敦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3
密 西 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2
威斯康辛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1
康乃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斯丹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

加里佛尼亞於二十八系中優異者有二十四，故居全國第一位。芝加哥有二十二屬第二，次為耶魯、哈佛各有二十一，餘為哥倫比亞十六，普列斯敦十三，密西根十二，威斯康辛十一，康乃爾十，斯丹福九。

此表僅指明各校具有的出色的科系，名教授當然包括在內；但這並不代表足以衡量整個學校應列等第的各方面。數十位顧問均異口同聲的承認，哈佛為全美國首屈一指的最完善的大學。加里佛尼亞有六位教授獲得諾貝爾獎金，並在自然科學方面，確有幾位傑出的專家，耶魯的文學院高其他各校一籌，而其教授陣容及整個大學本科的教育實施計劃，更為他校所不及；然而至善至美的令名仍屬哈佛，是無可置疑的。有一位教務長曾感嘆的說過，“實在可惜！真正的好大學，美國只有獨此一所。”

論壇報所請的各位顧問，都是以他們個人的觀感，來評定各校的優劣，但他們都一致同意，評定的依據，是要看各校的教授陣容，出版物所表現出的研究工作情形，學生成績及設備。總之，是要看一個學校的全部精神及特點，所謂理想的教授，應該是能啟發青年思想的天才家。如加萊爾（Thomas Carlyle）所說：“思想是由他一種活現的思想所燃燒起來的。”學生的知識才能高，有求知慾，肯用功，教學始易收效。這些出名的大學與一般學校所不同之點，在於他們都設有本科、研究院、專門職業的院系，以及在自然科學及人文科學各方面的完美研究計劃。故這前十名的大學中，有的是本科出色；有的是研究院著名；有的文學院

好；有的理學院好；有的專注意研究工作；有的則專著重通才教育；有的是以農業及機械有名；有的則以專門職業院系見稱；有的是圖書館與實驗室設備完善；有的則是教授陣容整齊。

普列斯敦只有三個專門職業的學系——工程、建築及公共與國際關係。雖然文學院的本科及研究部的完善，是有口皆碑；但在總評的等第中，所佔地位並不高。專業科系的性質，各校互異，但俱有學術性的專業科系，如法律、醫學、工程等，在決定一校的整個優劣時，是個相當重要的因素。本報所請的顧問們，曾作出下列二組不同學系的等次。凡是讀過法律的人，都要說下列十校有最好的法律系：①哈佛，②芝加哥，③耶魯，④哥倫比亞，⑤密西根，⑥加里佛尼亞，⑦威斯康辛，⑧紐約大學，⑨依里諾艾，⑩西北大學。

根據工程界的權威學者的意見，咸以為下列各校有最好的工學院：①麻省理工學院，②康乃爾，③密西根，④加里佛尼亞，⑤斯丹福，⑥依里諾艾，⑦哥倫比亞，⑧加省理工學院，⑨耶魯，⑩威斯康辛。

雖然麻省理工學院及加省理工學院，都有很完善的文學院，並授予博士學位，而他們主要的部份還是理工學院，不能視為一所真正的大學，因之他們未被列入被評定的大學之中。不少學者承認加省理工學院，在其所專長的學系之內，確擁有全美國最出名的教授。若以實在的科學成就而論，此校較優於麻省理工學院，蓋因後者只是以實用的工程學科出名。

台克薩斯州，哈斯敦的谷物研究所，便以文學院和工學院出名。許多人常把他列入全國前十名的工學院名單之內。一般人對普渡工業大學的意見，頗為分歧。有的認為這是個重量不重質的平庸學校；有的則以為可與全國前十名的工學院相提並論。

若想求得對全國前十名醫學院的統一意見，亦很不易。普遍的看法皆以為①哈佛，②芝加哥，③哥倫比亞，④約翰霍布斯金，⑤耶魯，⑥賓西爾維尼亞，⑦康乃爾，⑧華盛頓大學（聖路易斯），⑨羅徹斯特（University of Rochester），均應列入前十名之內。但對醫學界內幕熟悉的人，皆不願由下列各校，如密西根、西北大學、西銳瑟夫（Western Reserve）、米尼蘇達、依里諾艾、威斯康辛、加里佛尼亞和紐約大學，選出一個第十名來。可是據一般醫學界權威專家的意見，以為這些醫學院，雖不能和第一流的相提並論，但就全國來說，也不失為醫學院中的佼佼者了。

多年來密西根大學醫院，被視為全國最完善的。惟近因學生人數激增，致令人懷疑此校是否仍能維持過去的標準。再者獨立的（或稱為私立的）醫學院，往往較優於州立的。一般公正的學者咸以為西北大學的醫學院，在不斷的改進中，幾年後定可列入前十名的名單之中。

在評定這前十名大學的過程中，專家學者們對威斯康辛及斯丹福的意見頗不一致，有位大學校長說，威斯康辛無特色，不能算是個重要的大學；有人認為密尼蘇達及依里諾艾較威斯康

辛或斯丹福有同樣或更好的理由可列入前十名。還有人以爲依里諾艾論成績和密西根是不分軒輊的；可惜這只是少數人的意見。替密尼蘇達說話的人，多於依里諾艾。有一位校長曾苛刻的說，“提到依里諾艾，真算是件不幸的事，錢比任何其他州立大學用的多；成績比任何學校表現的少。”多數人以爲依里諾艾及密尼蘇達的有求必應，不加選擇的入學許可政策，學生人數雖多，實難保持令人滿意的成績標準。

威斯康辛已自其昔日可與哈佛、芝加哥抗衡的黃金時代，日趨下乘了；不過多數人仍認爲這是所優秀的學校。斯丹福大學本科及全部的教育工作品質，超過了密尼蘇達、依里諾艾、丟克(Duke)、賓西爾維尼亞和約翰霍布斯金。而這些學校也會都被提名考慮列爲前十名中之最後一名的。

一九四六年全美國大學聯合會的會員學校，曾以其各校的教授素質自加評論過一次。各校每一院系的教授評定其他學校相當院系，結果以各校授予博士學位的院系爲準，給予一平均分數。雖然這份評定報告未曾公佈，幸而本文作者曾親眼看過一份。耶魯因有二十四系授博士學位，得分爲一·三九(最優者得平均數分最低)。哈佛有二十二系，得分爲一·四三，位居第二。芝加哥有二十六系，和加里佛尼亞相同，得分均爲一·四九，位居第三。次爲加省理工學院有七系，再次以順序排爲哥倫比亞、普列斯敦、威斯康辛、賓西爾維尼亞、依里諾艾、康乃爾、約翰霍布斯金。

哈佛大學

哈佛係美國最老最富和最出名的一個大學，全校男女學生共有一二〇三四人。其大學本科確是具有各規模小而辦理完善，的獨立學院之長，兼有各名大學所應具有之特點。

在其整個大學系統內，設有哈佛學院，有本科男生四四三一人。此學院又分爲七部，名爲“齋舍”，學生全都住宿其中。目的在使師生多有接觸機會，並便學生直接受導師的教益，以收薰陶漸染之效。另有雷德格麗芙學院，有女生一四四七人，她們都和哈佛的男生接受同樣的本科或研究院的教育。哈佛大學不只理論，而實際上是男女合校的。

由文理各科全體教授及助教中，選出爲數約一千人，專教本科學生。因之大學本科學生與教師的比率爲六與一。學生與教師人數有此比率的，全國僅此一校。除師生間關係密切爲其特點外，哈佛教授陣容之整齊，所設科目之繁多，以及設備之完善，皆爲他校所不及。圖書館藏有六百萬冊的書籍，爲世界第四個大圖書館。——美國國會圖書館、英國大英博物館、及法國國立圖書館——再一優點爲接近全國文化中心的波士頓，可謂人傑地靈兼而有之了。

哈佛創始於一六三六年。其歷史實包容了美國全部的宗教、文化與政治，出自哈佛門牆的英傑，計有馬瑟父子 (Increase and Cotton Mather)，政治家亞當斯 (Samuel Adams)，

兩個總統亞當斯(John Adams, 美國第二位總統, 由一七九七年至一八〇一年; John Quincy Adams, 美國第六任總統, 由一八二五年至一八二九年), 歷史家享利·亞當斯(Henry Adams)及不可勝數的亞當斯, 文學家愛默生(Ralph Waldo Emerson)、梭洛(Henry David Thoreau), 詩人朗費婁(Henry Wadsworth Longfellow)、勞維爾(James Russel Lowell), 小說家豪維爾斯(William Pean Howells), 達那(Richard Henry Dana), 歷史家兼哲學家斐斯克(John Fiske)、歷史家本克洛夫特(George Bancroft)、帕克曼(Francis Parkman)、政治家厄味勒特(Edward Everett)、薩姆涅(Charles Sumner)、菲力普斯(Wendell Phillips)、法學家豪爾謨斯父子(Oliver William Holmes)、小說家亨利·詹姆斯、心理及哲學家威廉·詹姆斯(Henry and William James)、哲學家桑他耶那(George Santayana)、詩人佛洛斯特(Robert Frost), 及前後兩位羅斯福總統(Theodore and Franklin Roosevelt)。

十九世紀末葉及本世紀初葉, 哈佛大學教授陣容的整齊威赫, 恐在世界大學史中也是空前絕後的了。在哲學方面有威廉·詹姆斯、桑他耶那、羅愛斯(Josiah Royce)、帕默(Herbert Palmer)。英文文學方面有溫德爾(Barrett Wendell)、啟垂芝(George Lyman Kittredge)、珀理(Bliss Perry)、耐爾遜(William Nelson)、羅維斯(John Livingston)。

Lowes)、考伯蘭(Charles J. Copeland)及柴爾德(Francis J. Child);比較文學方面有巴比德(Irving Babbitt)。歷史方面有哈特(Abbert Bushnell Hart)及蟾寧(Edward Channing)。以上所列舉的碩學鴻儒，惜多與時俱亡了。不過由他們教育成功的學生，現時在哈佛又皆能承繼他們的衣鉢，躋於學術之林了。故哈佛的本質，並不因這些教授的亡故，而形減色。

一八七〇年有位哈佛的高材畢業生，到英國向巴里奧學院(Balliol College)的院長說，“我是來研究盎格魯撒克遜民族的”。而這位英國的古典學者回答他說，“你來錯了地方，對這一科目，哈佛的柴爾德教授，比牛津任何人知道的都多。”

哈佛雖然有其過去輝煌的歷史，與今日在美國大學中衆所共認的崇高地位，但不可諱言的，也有其自身的問題與缺點。早在一九一〇年時，哈佛採用了一種“集中與分散”(Concentration and Distribution)的選課制度，以糾正愛利奧特校長時代自由選課的弊端。學生在一二年級時所修的學科，均需“分散”於人文科學、自然科學及社會科學各方面。至三四年級時再“集中”於某種專修的學科上。此制度目的在使學生除對個人所選習的專門學科精湛徹底外，對一般的學科也能有個概略的認識。這種制度已為全國多數院校所採用，且獲得好評。

自一九五五年開始，哈佛制度又修改了，實行“通才教育”。所有學生在一二年級時均需選修三門基本的“通才教育”科目，一為人文科學，一為自然科學，一為社會科學。後二年除了主修

系內所集中的專門科目外，尚需要選修三門系外的科目。此三科或是高級的“通才教育”科目，或是其他系的正式科目，想在哈佛得到個學士學位，需要修够十六門為期一年的課程。每個學生可以選修六門“通才教育”科目，或稱為普通科，規定此類科目佔全部必修科三分之一，這些普通科，性質淺顯，因之一個非專門攻讀科學的學生，可以不選生物、化學或物理方面的基本實驗科目，而代之以“通才教育”科目。使非研究科學的學生，也能知道科學的意義和科學的方法。

五十年前當愛利奧特校長倡行自由選課制度時，哈佛曾被認為是個“最難進而最易混的學校”。如前羅斯福總統，在哥倫比亞大學法學院時，成績非常不佳，未得學位；而在哈佛卻以三年的時間得了學士學位。他預先在哥羅敦學院(Groton)修了十八門必修科中的四門，後又在哈佛修了十五門，其中半數為政治學科。在那時凡是獲得哈佛許可證的學生，都是已經學過了四年希臘文、六年拉丁和十年數學。是以自由選課制度的結果，除哈佛以外，情形更不堪設想了。尤其是一般州立的大學及中學，較之哈佛更不知相去多遠了。

一位哈佛退休的歷史教授摩里遜(Samuel Eliot Morrison)說，“過去三百年的哈佛，只有愛利奧特一人，應負責教育上的最大錯誤。貽誤了青年，剝奪了他們讀古典遺訓的權利。”事實證明今日的哈佛已不是最難進，也不是最易混的學校了。不過每年尚不到百分之二的學生，因成績欠佳而退學的。

哈佛像其他美國東部大學聯合會(Ivy League)的會員學校一樣，對申請入學者的要求是要有學力優異的紀錄，及三個入學試驗的成績。但不像普列斯敦那樣呆板的規定，必須要有數學及外國語的成績紀錄。換言之，哈佛不計算學分，主要的是要看一個學生的全部中學成績。

哈佛大學本科對必修學科的規定，較之耶魯、普列斯敦伸縮性大。除了“分散”與“集中”的科目，半年的英文作文之外，唯一特別的要求，是要有能閱讀一種外國語文的能力。這種閱讀能力，也許是憑入學測驗時的成績，或是按個人的程度，以決定在校時選修外國語的程度標準。

照規定，一個哈佛的學生，該是無所不學、無所不知的。自天文物理學(Astrophysics)至波斯的拜火教(Zoroastrianism)，自阿米尼亞語(Ammenian)至蘇魯語(Zulu)——譯者按，自英文字母A至Z，意即宇宙萬物無不包羅在內。注重“博學”教育，而不重視職業訓練。然而事實上哈佛設有三項專為本科學生的特別教育方案。在此特別方案的學士學位，專授予選修職業學科的學生——工程師、建築師與教師。

一九五四年哈佛與福特基金會合組的教育考察團，於其報告中，對哈佛的社會學系，有嘉許也有批評。據此報告稱，哈佛容有全國最好人類學系、心理學系、與密西根、斯丹福同居領導地位。社會學系更是出類拔萃的。其他如經濟、政治、歷史等學系也均高他校一籌。而此報告也會批評哈佛經濟學系招收的研究生

過多。恐係世界上授予經濟博士學位最多的一系了。歷史學系似亦有同樣弊端，對學生的選擇不够嚴格。

哈佛歷史學系的教授有史列辛格(Athur Schlesinger)、蘭格(William L. Langer)、佛萊德爾(Frank Freidel)，均為自由主義者所崇拜的人物。布林敦(Clarence Crane Brinton)以上古及近代史著名，為保守派的人物所敬重。經濟學系有主張政府干涉學派的哈利斯(Seymour Harris)、蓋爾布列斯(John K. Galbraith)、斯密斯(Arthur Smithies)、賽姆遜(Paul A. Samuelson)，以及比較保守的斯梨徹(Summer Slichter)，不過他的功課多在公共管理學院。

自一九一四年以來，哈佛的教授中有八位得過諾貝爾獎金的。第一位獲得者為化學家李查茨(Theodore W. Richards)。其次為麥納特(George R. Minot)、慕爾菲(William P. Murphy)、布利支曼(Percy W. Bridgeman)、波賽爾(Edward M. Purcell)、李坡曼(Fritz Lipmann)、安得斯(John Enders)、魏列(Thomas H. Weller)。李坡曼本年將要離哈佛參加洛克佛列學院，故哈佛的現任教授中僅有四位諾貝爾獎金的獲得者。

僅次於諾貝爾獎金，而為全國科學家之最高榮譽者，即為被選為全國科學研究院的院士。據一九五六年的統計，哈佛教授共有五十六人被選為院士，人數之多居全國第一。餘以人數多寡列為順序：加里佛尼亞四十九人，哥倫比亞三十二人，芝加哥三十